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

第一部分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李承志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李承志 (签字)

项目负责人：侯栓成

建设单位：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盖章)

电 话：13601066504

传 真：/

邮 编：230011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东方大道
与怀远路交口西北角

编制单位：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盖章)

电 话：13601066504

传 真：/

邮 编：230011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东方大道
与怀远路交口西北角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东方大道与怀远路交口西北角				
主要产品名称	预拌特种混凝土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 10 万 m ³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 10 万 m ³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2 年 4 月	
竣工调试时间	2024 年 6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7.9-2024.7.10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启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2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20.8	比例	2.67%
实际总投资	5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200	比例	4%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07 月 16 日；</p> <p>3、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22 日；</p> <p>4、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18 年 05 月 16 日；</p> <p>5、安徽启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泰达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2 月 2 日；</p> <p>6、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安徽泰达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建审[2021]12054 号），2021 年 11 月 26 日。</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p>1、废气排放执行标准</p> <p>本项目颗粒物排放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中表 1 和表 2 的排放限值；具体见表 1-1。</p>				

表 1-1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 mg/m³

污 染 物	生产过程	生产设备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无组织排 放监控位 置	限值	限值含义
颗 粒 物	散装水泥中 转运及其他 通风生产设 备	水泥仓及 其他通风 生产设备	10	厂界外 20m 处上风向 设参照点, 下风向设 监控点	0.5	监控点与参照 点总悬浮颗粒 物 (TSP) 1 小 时浓度值的差 值

2、废水排放执行标准

本项目清洗废水、初期雨水经“砂石分离机+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合工序，不外排。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软水制备排水达到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废水经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 表 2 中相关标准限值，标准中未标明的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达标后排入板桥河。

表 1-2 污水排放执行标准 单位: mg/L

污染物名称	PH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总磷
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420	180	220	28	4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100	/
《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 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 值》(DB34/2710-2016) 中城 镇污水处理厂标准 (未做规定 指标执行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6~9	40*	10	10	2*	0.3*

备注: * 《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 表 2 中标准要求

3、噪声排放执行标准

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	----	----	------

	3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总量控制指标	<p>3、固废：一般固体废物存放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规定。</p> <p>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是推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需要。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已被列为我国近年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指导方针。运用环境保护法律和行政手段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便于操作和考核，有利于推动可持续发展在我国的实施。</p> <p>国家重点控制的总量因子：废气中排放 NO_x、SO₂ 和废水中排放的 COD、NH₃-N。另外，根据《安徽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新增大气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皖环发[2017]19 号），将烟（粉）尘、VOCs 列入总量控制因子。本项目营运期控制的总量因子为烟（粉）尘、SO₂、NO_x。</p> <p>本项目废气排放量为：烟（粉）尘：1.73t/a，SO₂：0.38t/a；NO_x：0.89t/a。</p> <p>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软水制备排水外排至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故项目不需要单独申请总量。</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申请总量为烟（粉）尘排放量为 1.73t/a，SO₂ 排放量为 0.38t/a；NO_x 排放量为 0.89t/a，项目烟（粉）尘、SO₂、NO_x 实行倍量替代，则所需的烟(粉)尘倍量替代指标 3.46t/a、SO₂ 倍量替代指标 0.76t/a、NO_x 倍量替代指标 1.78t/a，从 2018 年东方热电超低排放改造项目中倍量替代。</p>			

表二

2.1 前言

安徽泰达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7 年 11 月 17 日成立，位于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站北社区东方大道与怀远路交口西北角，2021 年委托安徽启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安徽泰达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由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安徽泰达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建审[2021]12054 号）。2024 年 5 月 15 日名称进行变更，变更为“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2024 年 6 月 19 日申请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40100610304220M001Z，有效期：2024 年 06 月 19 日至 2029 年 06 月 18 日。本次项目于 2022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6 月建成并调试。

环评及批复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新建厂房 4 栋，选购安装生产设备，共建设 2 条混凝土搅拌生产线，5 种产品共用 2 条搅拌线。项目总投资 12000 万元，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 10 万 m³，透水混凝土砖 85 万 m³，混凝土管廊预制件 5 万 m³，隔热保温预制混凝土墙 35 万 m³，混凝土 T 型梁 8 万 m³，同时建设配套其他辅助设施。

根据现场踏勘，目前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主要建成 4 栋厂房，2 条混凝土搅拌生产线以及其他配套设施，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 10 万 m³，且进行调试，并已按照暂行办法公示，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本次对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进行阶段性验收。

本次项目阶段性验收范围包括厂区基础建设、2 条混凝土搅拌生产线以及其他配套设施，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的环保措施等。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的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运行正常，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积极落实有关环保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根据国务院令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保护部【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要求，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对建成的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进行接短信自主验收，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在对该项目技术资料查阅和现场勘察的基础上编制了《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作为现场监测的依据。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9、10 日组织监测人员对该项目排放的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对项目建设情况及环保制度落实情况进行了检查，

在对监测、检查结果进行认真分析和整理的基础上，编制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次验收监测内容主要包括：（1）废气监测；（2）废水监测；（3）噪声监测；（4）固体废物检查；（5）环境管理检查。

2.2 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 10 万 m³；

项目性质：新建；

项目投资：总投资 5000 万元；

建设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东方大道与怀远路交口西北角；

占地面积：13554.88m²；

本期项目工程建设情况见表 2-1。项目内容及规模见表 2-2。

表 2-1 本期项目建设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
安徽泰达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建审[2021]12054 号），2021 年 11 月 26 日。
排污许可登记	2024 年 6 月 19 日申请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40100610304220M001Z

表 2-2 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要求及批复的对比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1#厂房	为蒸养车间，位于项目厂区西北侧，长方形，近似东西走向，1 层钢结构密闭厂房，长约 54m，宽约 36m，高约 13m，建筑面积约为 4214m ² ，安装有构件养护蒸养设备、天然气锅炉等设备，主要用作构件养护，涉及的生产工艺有蒸汽养护等，年蒸汽养护混凝土管廊预制件 5 万 m ³ ，隔热保温预制混凝土墙 35 万 m ³ ，混凝土 T 型梁 8 万 m ³ 。	1#厂房基础建设已完成，目前为空厂房，蒸养工序配套设备等未建。	阶段性验收
	2#厂房	为混凝土搅拌楼，位于项目厂区西北	为混凝土搅拌楼，位于项目	搅拌机满

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侧中部，长方形，近似东西走向，2层钢筋混凝土结构密闭厂房，长约18m，宽约22.7m，高约35m，建筑面积约为612m ² ，安装有2套搅拌机生产线以及配套的筒仓，主要用作混凝土搅拌，涉及的生产工艺有混合搅拌等，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10万m ³ ，透水混凝土砖85万m ³ ，混凝土管廊预制件5万m ³ ，隔热保温预制混凝土墙35万m ³ ，混凝土T型梁8万m ³ 。	厂区西北侧中部，长方形，近似东西走向，2层钢筋混凝土结构密闭厂房，长约18m，宽约22.7m，高约35m，建筑面积约为612m ² ，安装有2套搅拌机生产线以及配套的筒仓，主要用作混凝土搅拌，涉及的生产工艺有混合搅拌等，包括预拌特种混凝土10万m ³ 、透水混凝土砖、混凝土管廊预制件、隔热保温预制混凝土墙、混凝土T型梁的前端混合搅拌产能。	足厂区全部产品产能，目前仅进行预拌特种混凝土，为阶段性验收
	3#厂房	为计量配料区，位于项目厂区北侧中部，长方形，近似南北走向，2层钢筋混凝土结构密闭厂房，长约40.92m，宽约12m，高约26m，建筑面积约为960m ² ，安装有计量配料装置，主要用作混凝土原料计量配料，涉及的生产工艺有计量、配料等。	为计量配料区，位于项目厂区北侧中部，长方形，近似南北走向，2层钢筋混凝土结构密闭厂房，长约40.92m，宽约12m，高约26m，建筑面积约为960m ² ，安装有计量配料装置，主要用作混凝土原料计量配料，涉及的生产工艺有计量、配料等。	与环评一致
	4#厂房	为生产检测楼，位于项目厂区东侧，长方形，近似东西走向，5层钢筋混凝土结构密闭厂房（局部6层），长约105m，宽约14.92m，高约23.95m，建筑面积约为6835m ² 。 -1层：员工小车停车场（局部）； 1层：钢筋堆放加工区、模具堆放区、管廊项目构件成型区、隔热保温墙体构件成型区、混凝土T型梁成型区； 2层：透水砖成型区； 3层：试验检测区； 4层：科研开发实验区； 5层：员工休闲娱乐、办公区。	为生产检测楼，位于项目厂区东侧，长方形，近似东西走向，5层钢筋混凝土结构密闭厂房（局部6层），长约105m，宽约14.92m，高约23.95m，建筑面积约为6835m ² 。 -1层：员工小车停车场（局部）； 1层：空置； 2层：空置； 3层：试验检测区； 4层：科研开发实验区； 5层：员工休闲娱乐、办公区。	阶段性验收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位于4#厂房5层，建筑面积约1566.6m ² ，用于厂区员工办公。	位于4#厂房5层，建筑面积约1566.6m ² ，用于厂区员工办公。	与环评一致

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储运工程	料仓	位于项目厂区东北侧，四边形，近似东西走向，1层钢筋混凝土结构用房，长约106m，宽约26.5m，高约23m，建筑面积约为5599m ² ，原材料砂石储存。	位于项目厂区东北侧，四边形，近似东西走向，1层钢筋混凝土结构用房，长约106m，宽约26.5m，高约23m，建筑面积约为5599m ² ，原材料砂石储存。	与环评一致	
	筒仓	水泥、粉煤灰、矿渣粉、外加剂、发泡剂、铁红（黄/黑）粉储存在储罐内，水泥筒仓（8个，300t/个）、粉煤灰储筒仓（2个，300t/个）、矿渣粉筒仓（2个，300t/个），外加剂储罐（4个，50t/个），发泡剂储罐（2个，50t/个），铁红（黄/黑）粉钢仓（3个，15t/个）	水泥、粉煤灰、矿渣粉、外加剂、发泡剂、铁红（黄/黑）粉储存在储罐内，水泥筒仓（8个，300t/个）、粉煤灰储筒仓（2个，300t/个）、矿渣粉筒仓（2个，300t/个）	阶段性验收	
公用工程	供水	依托合肥市新站区市政自来水管网	依托合肥市新站区市政自来水管网	阶段性验收	
	供电	合肥市新站区市政电力管网，需电量101.14万Kw·h/a	合肥市新站区市政电力管网，需电量80万Kw·h/a	阶段性验收	
	供热	1台10t/h天然气锅炉（天然气，管道运输、无储罐），年用天然气量95万m ³ /a。生活供热为空调	未建	阶段性验收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汇同软水制备排水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清洗废水、初期雨水经砂石分离机+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合用水，蒸汽冷凝水经两级隔油池+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合用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水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清洗废水、初期雨水经砂石分离机+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合用水，不外排。	阶段性验收	
	废气处理	砂、石卸料	封闭堆场并加盖顶棚，卸料池和砂石堆上方安装旋转式喷淋洒水装置，定期洒水降尘	封闭堆场，卸料池和砂石堆上方安装喷淋洒水装置，定期洒水降尘	与环评一致
		砂、石布料	封闭，设置喷淋装置，定期洒水抑尘	全封闭堆场，全自动无人工布料。	企业布料采用小车，位于密闭料仓中，内部全自动
		汽车运输扬尘	车辆封闭，轮胎清洗，场地硬化，洒水抑尘	车辆封闭，设置2台全自动洗车机，场地硬化，洒水抑尘	与环评一致
		水泥、粉煤灰、矿渣粉筒仓顶呼	每个筒仓顶部安装1套脉冲袋式除尘器装置，经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接入各自生产线配套的搅拌机脉冲袋式除尘器，经搅拌机35m高排气	每个筒仓顶部安装1套脉冲袋式除尘器装置，经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筒仓共设置12套仓顶脉冲	仓顶除尘器出口位于密封仓内，不引

吸孔进料	筒（DA001）排放，筒仓共设置 12 套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为 99%，搅拌机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为 99.7%	袋式除尘器	入高空排放。企业通过定期清理、更换布袋，清扫密闭仓内粉尘维持除尘器正常运转。
搅拌机搅拌废气	项目 2 条混凝土搅拌线各设置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共设置 2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合并 1 根 35m 排气筒（DA001）排放，单个风量为 10000m ³ /h，除尘效率 99.7%	搅拌站密闭，项目 2 条混凝土搅拌线各设置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直接排放	搅拌线经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直接排放。
燃气锅炉-天然气燃烧废气	设置 1 套低氮燃烧器，经 1 根 8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未建	阶段性验收
脱模废气	挥发量极少，加强蒸养车间通风换气	未建	阶段性验收
固废处理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水泥浆及杂物、废混凝土、沉渣和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生产中；废离子交换树脂收集暂存交由物资回收公司处理；废机油桶、废机油、废油渣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合格产品外售给建筑垃圾回收单位。设有一般固废贮存场所约 30m ² ；危险废物暂存间约 9m ² 。	项目废混凝土、沉渣、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不合格产品外售给建筑垃圾回收单位；废机油、废机油桶属于危险废物，目前暂未产生，产生后需签订处置协议，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阶段性验收
噪声治理	基础减振、隔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和减振等措施	阶段性验收
风险措施	危废间等区域进行重点防渗、储罐区设置围堰等	危废间等区域进行重点防渗、储罐区设置围堰等	与环评一致

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见表 2-3 所示。

表 2-3 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及批复设计年产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预拌特种混凝土	立方米	10 万	10 万	本次验收
2	透水混凝土砖	立方米	85 万	0	未建，阶段性验收
3	混凝土管廊预制件	立方米	5 万	0	未建，阶段性验收

4	隔热保温预制混凝土墙	立方米	35万	0	未建，阶段性验收
5	混凝土 T 型梁	立方米	8万	0	未建，阶段性验收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2-4 所示。

表 2-4 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及批复设计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混凝土生产线	270 型	2 台	2 台	与环评一致
2	水泥筒仓	钢仓，300t/个	8 个	8 个	与环评一致
3	粉煤灰筒仓	钢仓，300t/个	2 个	2 个	与环评一致
4	矿渣粉筒仓	钢仓，300t/个	2 个	2 个	与环评一致
5	外加剂储罐	塑料，50t/个	4 个	4 个	与环评一致
6	发泡剂储罐	塑料，50t/个	2 个	0	阶段性验收
7	铁红（黄/黑）粉钢仓	钢仓，15t/个	3 个	3 个	与环评一致
8	全自动上料系统	/	1 套	1 套	与环评一致
9	车载泵	C8	2 台	2 台	与环评一致
10	汽车泵车泵	62M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11	罐车	12m ³	30 辆	30 辆	与环评一致
12	试验设备	/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13	静压成型机	/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14	叉车	/	4 辆	0	阶段性验收
15	运输车	/	10 辆	10 辆	与环评一致
16	蒸养设备	/	1 套	0	阶段性验收
17	门吊	/	1 台	0	阶段性验收
18	钢筋加工设备	/	3 台	0	阶段性验收
19	空压机	/	6 台	6 台	与环评一致
20	燃气锅炉	10t/h	1 台	0	阶段性验收
21	地平衡	150t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2.3 公用工程

(1) 给水：项目由合肥市市政自来水管网供水，从城市供水管道直接接入，分别供生产、生活和消防用水。

(2) 排水：项目生产废水经过“砂石分离机+三级沉淀池”，回用于混凝土拌合工序，均不外排；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汇同软水制备排水经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板桥河。

(3) 供电：项目年用电量约 80 万 Kw·h，由市政供电，可以满足项目生产及生活需要。

2.4 劳动人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 50 人，项目区不设食堂和员工宿舍。

工作制度：年工作日 330 天，三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2.5 原辅材料消耗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5。

表 2-5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产品	原料名称	单位	环评及批复设计年用量	实际数量	备注
预拌特种混凝土	重晶砂	万 t/a	11.466	11.5	0.034
	重晶石	万 t/a	17.2733	12.3	-4.9733
	水泥	万 t/a	3.33	3.3	-0.03
	粉煤灰	万 t/a	0.45356	0.45	-0.00356
	外加剂	万 t/a	0.0714	0.07	-0.0014
	矿渣粉	万 t/a	0.61	0.6	-0.01
透水混凝土砖	水泥	万 t/a	4.01135	0	阶段性验收
	重晶石	万 t/a	115.4194	0	阶段性验收
	外加剂	万 t/a	0.82875	0	阶段性验收
	粉煤灰	万 t/a	6.90625	0	阶段性验收
	铁红（黄/黑）粉	万 t/a	0.3355	0	阶段性验收
	机油（脱模）	万 t/a	0.00195	0	阶段性验收
混凝土管廊预制件	水泥	万 t/a	2.48	0	阶段性验收
	重晶石	万 t/a	5.14395	0	阶段性验收
	重晶砂	万 t/a	3.43275	0	阶段性验收
	外加剂	万 t/a	0.0455	0	阶段性验收
	钢筋	万 t/a	0.9	0	阶段性验收
	机油（脱模）	万 t/a	0.042	0	阶段性验收
隔热保温预制混凝土墙	水泥	万 t/a	13.7156	0	阶段性验收
	重晶砂	万 t/a	24.9228	0	阶段性验收
	重晶石	万 t/a	37.7592	0	阶段性验收
	外加剂	万 t/a	0.28174	0	阶段性验收
	钢筋	万 t/a	6.5016	0	阶段性验收
	发泡剂	万 t/a	0.75484	0	阶段性验收
	玻璃纤维	万 t/a	0.0659	0	阶段性验收

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机油（脱模）	万 t/a	0.033	0	阶段性验收
混凝土 T 型梁	水泥	万 t/a	4.092	0	阶段性验收
	重晶砂	万 t/a	5.0784	0	阶段性验收
	重晶石	万 t/a	7.86784	0	阶段性验收
	粉煤灰	万 t/a	0.4636	0	阶段性验收
	外加剂	万 t/a	0.07292	0	阶段性验收
	钢筋	万 t/a	1.6268	0	阶段性验收
	机油（脱模）	万 t/a	0.013	0	阶段性验收
能源	天然气	万 m ³	95	0	阶段性验收
	水	万 t/a	68.419725	2.35818	阶段性验收
	电	万 kwh/年	101.14	80	阶段性验收

2.6 项目水源及水平衡

根据调查，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生产用水，搅拌机、车辆清洗用水以及初期雨水。

1) 预拌特种混凝土搅拌用水

根据业主单位提供资料，生产用水年用水量为 18000t/a，其中部分为回用水，部分为新鲜用水。生产用水进入产品中，不外排。

2) 清洗用水

①搅拌机清洗水

搅拌机为本项目的主要生产设备，其在暂时停止生产时必须清洗干净。清洗水主要用来清洗搅拌机机械密封，防止固体物质进入密封，造成密封损坏及清洗稀释搅拌器叶轮附近区域，防止搅拌器叶轮被沉积物包裹而不能启动。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搅拌机清洗水使用量为 4t/d，1320t/a，损耗量按 10%计算，则废水产生量为 3.6t/d，1188t/a。

②产品运输车辆清洗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每年车辆清洗用水为 5000m³/a，产污系数按 90%计算，则运输罐车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13.64m³/d（4500m³/a），废水中含有不可溶物和大量 SS，经过滤沉淀后废水可回用于混凝土拌合工序，不外排。

③降尘用水

项目需要对厂区内砂石料堆场（喷淋）、道路等进行洒水降尘，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厂区每天的洒水量为 12m³/d。项目洒水降尘用水量约为 3960m³/a，其中部分为回用水，部分为新鲜用水。降尘用水全部蒸发损耗，无废水排放。

3) 生活用水

本项目现有员工 50 人，年工作 330 天。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办公用水量约 990t/a，平均每天用水量为 3t/d。排水量按 80%计，则总排放办公污水量约 792t/a，平均每天废水产生量 2.4t/d。

4) 厂区初期雨水

厂区设置 1 个 200m³ 的初期雨水池。初期雨水经收集、沉淀处理后可回用，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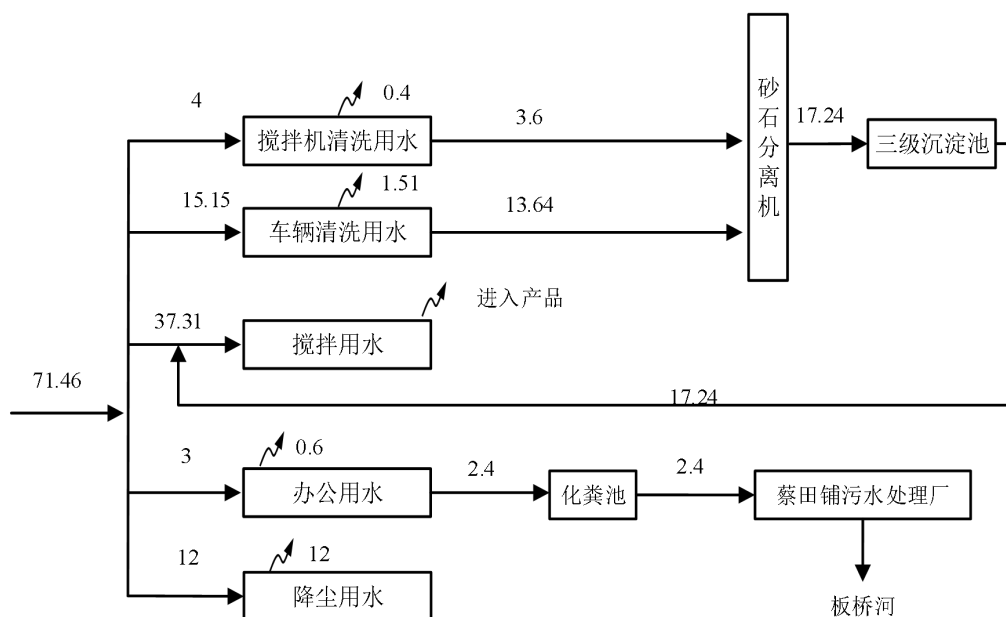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m³/d)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新增预拌特种混凝土的生产，具体生产工艺如下：

1、预拌特种混凝土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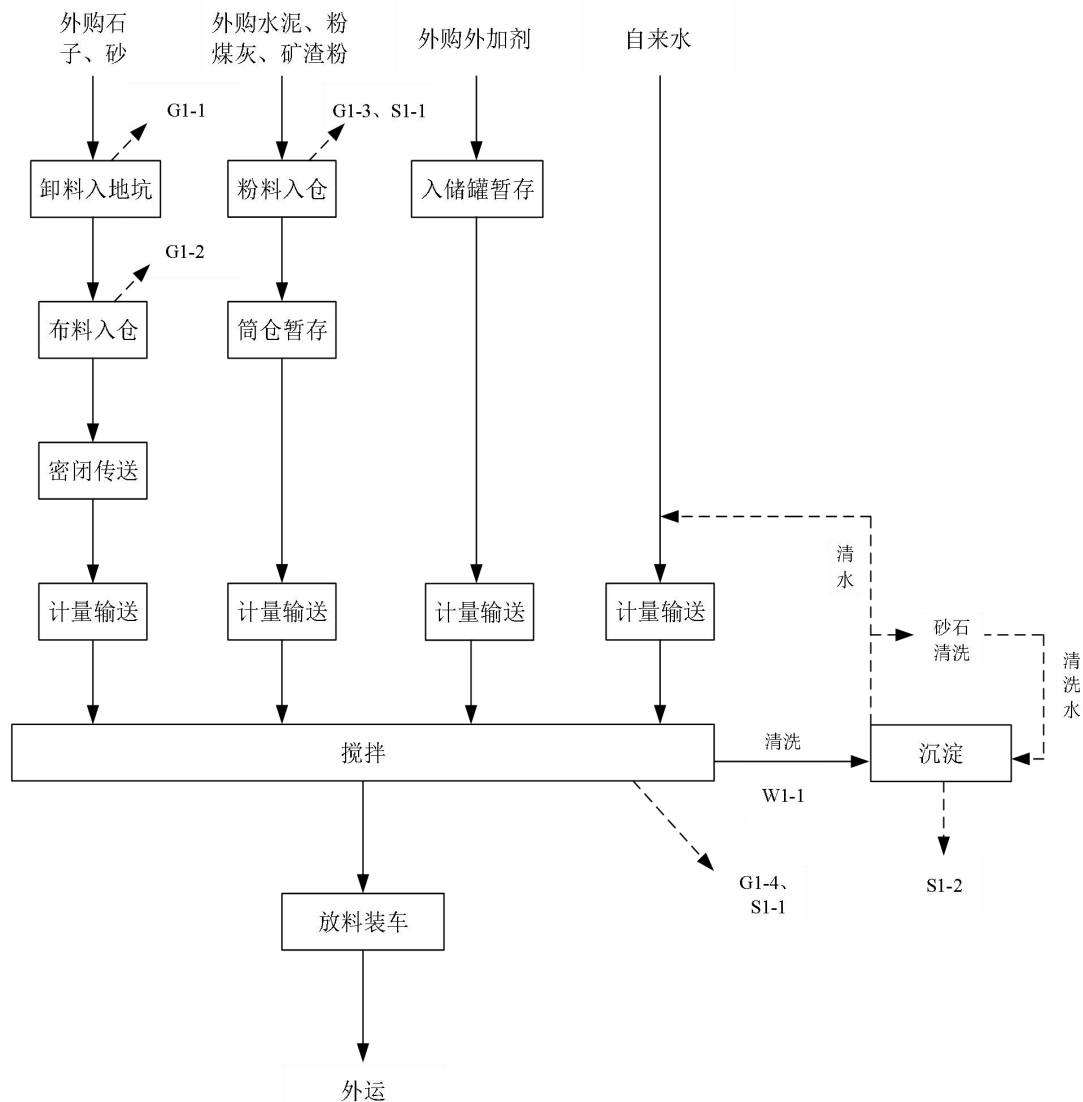


图 2-2 预拌特种混凝土生产工艺流程图

注G1-1—卸料粉尘；G1-2—布料粉尘；G1-3—筒仓顶呼吸孔进料粉尘；G1-4—搅拌粉尘；W1-1—搅拌机清洗废水；S1-1—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S1-2—沉渣

工艺流程简述：

1) 原料进厂及计量

①砂、石子由汽车运输进入厂区，砂、石原材料过磅后，卸料进入地坑，地坑下设输送皮带，砂、石通过地下皮带管廊输送到顶部，顶部布料小车按照品种布料后到各砂石仓内储存，通过封闭皮带运输至配料仓进行计量，再由封闭皮带输送进入搅拌主机。堆场三

面建设挡墙，安装除尘喷淋装置，定期全覆盖喷淋抑尘，输送采用封闭式输送方式，对其交接处产生的扬尘采用喷雾装置抑尘。骨料转运过程中产生粉尘，运输车清洗过程中产生清洗废水，设备运行会产生噪音。砂、石卸料、布料时会产生无组织排放的粉尘：G1-1 卸料粉尘和 G1-2 布料粉尘。

②水泥、粉煤灰、矿渣粉等材料外购，用封闭式罐车运入厂内。水泥筒仓、粉煤灰和矿渣粉筒仓放空口处安装自动衔接输料口，出料的车辆也相应配套自动衔接口，由管道输送至筒仓。仓底设有皮带计量器，生产时，水泥、粉煤灰由皮带计量器计量后，通过皮带输送机送入搅拌主机。筒仓封闭并设置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水泥、粉煤灰转运到筒仓的过程中会产生粉尘，设备运行会产生噪音。此工序原料进筒仓环节仓顶会产生粉尘：G1-3 和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S1-1。

③外加剂存储在储罐内，由供液管路送入外加剂储罐内送入搅拌主机。

④水由管道泵送到各自的计量斗中进行计量后送入搅拌主机。

2) 混合搅拌及运输

各种物料计量完毕后，由控制系统发出指令顺次投料到搅拌主机中进行搅拌。搅拌完成后打开搅拌机的卸料门，将混凝土经卸料门卸至运输车中，最后，检验合格后的成型混凝土用专用混凝土运输车（罐车）拉运至项目施工现场，运输到指定项目后，通过车载泵或汽车泵，将混凝土泵送到施工项目指定部位。搅拌粉尘 G1-4 和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S1-1，搅拌机清洗产生清洗废水 W1-1，运输车辆清洗产生清洗废水 W1-2。

产污环节：

本项目主要产污环节见下表：

表2-6 主要产污环节一览表

编号	污染物类型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污染因子
1	废气	G1-1	砂、石卸料	砂、石卸料粉尘	粉尘
2		G1-2	砂、石布料	砂、石布料粉尘	粉尘
3		G1-3	筒仓	筒仓顶呼吸孔在进料时产生的粉尘	粉尘
4		G1-4	混凝土搅拌机	搅拌粉尘	粉尘
5		/	运输车辆	运输车辆动力起尘	粉尘
6	废水	W1-1	生产废水	搅拌机清洗废水、运输车辆清洗废水	SS
7		生活废水		员工办公	COD、BOD ₅ 、SS、NH ₃ -N

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8	噪声	生产过程		机械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9	固体废物	S1-1	布袋粉尘除尘器	布袋粉尘除尘器收集的	一般固废
10		/	试验	废混凝土	一般固废
11		S1-1	沉淀池	沉渣	一般固废
12		/	生产	不合格产品	一般固废
13		/	维修	废机油	危险废物
14		/	维修	废机油桶	危险废物

表三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有汽车运输扬尘、砂石卸料粉尘、筒仓顶呼吸孔在进料时产生的粉尘、搅拌机搅拌粉尘等

①汽车运输扬尘、砂石卸料粉尘：本项目设置密闭的砂、石堆场，内部采用全自动无人布料，料仓外部设置进料口，进料口上加盖顶棚，并在上方安装喷淋洒水装置，定期洒水降尘；厂区地面进行硬化，厂区地面经常清扫和洒水，保持一定的湿度，水泥、粉煤灰采用罐车运输，砂、石运输车辆全封闭，厂区设置2台全自动洗车机，运输车辆进出厂区进行冲洗，严禁汽车超载超速。

②水泥、粉煤灰、矿渣粉筒仓顶呼吸孔在进料时产生的粉尘：项目粉状原料均采用筒仓储存，厂区2条生产线共有12个粉料筒仓（包括水泥筒仓8个、粉煤灰筒仓2个、矿渣粉筒仓2个），高度均为32m。每个筒仓仓顶呼吸孔均有一台强制式脉冲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项目筒仓呼吸孔粉尘经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直接排放。

③搅拌机搅拌粉尘：搅拌站密闭，项目2条混凝土搅拌线各设置1套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直接排放。

3.2 废水

本项目实施后，项目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搅拌机清洗废水以及车辆清洗水）及职工生活污水。生产过程中产品搅拌用水，不外排；清洗废水、初期雨水经砂石分离机+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合工序。员工办公生活废水经厂区的污水管网收集后，由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送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

3.3 噪声

项目建成后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转和车辆运输产生的噪声，经过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和减振等措施后对周边区域声环境影响很小。

3.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主要有废混凝土、沉渣、废机油、废机油桶、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以及不合格产品。

废混凝土、沉渣、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不合格产品外售给建筑垃圾回收单位；废机油、废机油桶属于危险废物，目前暂未产生，产生后需签订处置协议，并委托有

资质单位处置。

表四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

1、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选址符合当地规划要求。项目所在区大气、地表水以及噪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在优化的污染防治措施实施后，本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可稳定达标排放，固废可得到妥善处置，本项目排放的各种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和范围均较小。因此，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建议

(1) 强化管理，增强员工环保意识，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保证各治理设备的正常运转，满足评价中提出排放标准要求。

(2) 加强环境管理，对环境监测计划要认真组织实施，保证各项环保投资和措施落实。

(3) 拟建项目的安全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

(4) 加强运营过程中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设施的控制和使用工作，充分利用厂区内可用的污染防治措施进行环境保护，做到项目的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和最大化。

(5) 加强和落实厂区的固废的管理工作，落实固废的分类收集与暂存工作，严禁乱排乱放乱倒，及时进行回收处理。确保资源化和无害化的实现，保证厂区清洁卫生和安全。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安徽泰达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项目代码：2020-340163-41-03-036910）等相关材料收悉。经现场勘察、专家评审、资料审核，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拟建于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大道与怀远路交口西北角。项目用地面积 13554.8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 4 栋厂房、2 条混凝土搅拌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建成后可形成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 10 万立方米、透水混凝土砖 85 万立方米、混凝土管廊预制件 5 万立方米、隔热保温预制混凝土墙 35 万立方米及混凝土 T 型梁 8 万立方米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 1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20.8 万元。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条“本法所称环境影响评价，是指对规划和建设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进行跟踪监测的方法与制度。”及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接受委托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对其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承担相应责任。”之规定，你公司及安徽启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应严格履行各自职责。

三、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及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导致的不利生态环境影响可以得到一定减缓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总体评价结论和拟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四、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水环境保护，项目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项目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软水制备排水、清洗废水和蒸汽冷凝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汇同软水制备排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机+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合工序；蒸汽冷凝水经“两级隔油池+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混凝土拌合工序。根据环评文件要求，本项目建设一个容积为 200 立方米的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初期雨水，收集的初期雨水经“砂石分离机+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合工序。

（二）全面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废气主要为卸料工序粉尘、布料工序粉尘、筒仓进料工序粉尘、搅拌工序粉尘、车辆运输工序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卸料工序粉尘、布料工序粉尘通过喷淋装置定期洒水降尘；筒仓进料工序粉尘经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1#~12#）处理后汇同搅拌工序粉尘引入脉冲袋式除尘器（13#、14#）处理，达标后由 1 根 35 米排气筒（DA001）排放；车辆运输工序粉尘采取车辆封闭、轮胎清洗等降尘措施；天然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尾气达标后由 8 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项目需加强废气收集，生产车间整体封闭，筒仓位于全封闭的搅拌楼内，生产线、原辅材料放置于封闭厂房内。根据环评文件要求，本项目生产车间周边设置 50 米环境保护距离。

（三）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高噪声源，并采取减振消声、隔声等措施实施噪声治理，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四）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分别处置。废机油桶、废机油废油渣等危险废物应按规范妥善储存，及时交由有资质单位无害化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规范收集妥善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五）做好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规范各类施工设施污染防治措施，严格落实“六个

百分百”，做到工地围挡、易扬尘物料堆放覆盖、出入车辆冲洗、路面硬化、渣土车辆密闭运输。

（六）有关本项目的其他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按《报告表》相关要求进行落实。

五、你公司应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及环保“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项目应在实际排放污染物之前取得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建成后应按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自主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向社会公开，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若项目发生重大变化，你公司应依法重新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六、环评执行标准

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颗粒物排放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中表 1 和表 2 的排放限值；锅炉燃烧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17-2014）中表 3 中锅炉特别排放限值及《合肥市燃气锅炉（设施）低氮改造工作方案》（合达办〔2019〕13 号）中关于氧化物的要求。

西、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东、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区标准。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修订版）的有关规定。

4.3 环评、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表 4-1 环评主要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序号	环评、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一、本项目拟建于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大道与怀远路交口西北角。项目用地面积 13554.8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 4 栋厂房、2 条混凝土搅拌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建成后可形成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 10 万立方米、透水混凝土砖 85 万立方米、混凝土管廊预制件 5 万立方米、隔热保温预制混凝土墙 35 万立方米及混凝土 T 型梁 8 万立方米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 1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20.8 万元。	本项目拟建于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大道与怀远路交口西北角。项目用地面积 13554.8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 4 栋厂房、2 条混凝土搅拌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建成后可形成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 10 万立方米。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
2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条“本法所称环境影响评价，是指对规划和建设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	/

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p>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进行跟踪监测的方法与制度。”及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接受委托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对其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承担相应责任。”之规定，你公司及安徽启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应严格履行各自职责。</p>	
3	<p>（一）加强水环境保护，项目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项目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软水制备排水、清洗废水和蒸汽冷凝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汇同软水制备排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机+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合工序；蒸汽冷凝水经“两级隔油池+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混凝土拌合工序。根据环评文件要求，本项目建设一个容积为 200 立方米的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初期雨水，收集的初期雨水经“砂石分离机+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合工序。</p>	<p>项目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项目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机+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合工序；本项目已建设一个容积为 200 立方米的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初期雨水，收集的初期雨水经“砂石分离机+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合工序。</p>
4	<p>（二）全面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废气主要为卸料工序粉尘、布料工序粉尘、筒仓进料工序粉尘、搅拌工序粉尘、车辆运输工序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卸料工序粉尘、布料工序粉尘通过喷淋装置定期洒水降尘；筒仓进料工序粉尘经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1#~12#）处理后汇同搅拌工序粉尘引入脉冲袋式除尘器（13#、14#）处理，达标后由 1 根 35 米排气筒（DA001）排放；车辆运输工序粉尘采取车辆封闭、轮胎清洗等降尘措施；天然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尾气达标后由 8 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项目需加强废气收集，生产车间整体封闭，筒仓位于全封闭的搅拌楼内，生产线、原辅材料放置于封闭厂房内。根据环评文件要求，本项目生产车间周边设置 50 米环境保护距离。</p>	<p>项目废气主要为卸料工序粉尘、筒仓进料工序粉尘、车辆运输工序粉尘。卸料工序粉尘通过喷淋装置定期洒水降尘；筒仓进料工序粉尘经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1#~12#）处理后排放；车辆运输工序粉尘采取车辆封闭、轮胎清洗等降尘措施；项目需加强废气收集，生产车间整体封闭，筒仓位于全封闭的搅拌楼内，生产线、原辅材料放置于封闭厂房内。根据环评文件要求，本项目生产车间周边设置 50 米环境保护距离。</p>
5	<p>（三）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高噪声源，并采取减振消声、隔声等措施实施噪声治理，确保厂界噪声达标。</p>	<p>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用减振消声、隔声等措施实施噪声治理，确保厂界噪声达标。</p>
6	<p>（四）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分别处置。废机油桶、废机油废油渣等危险废物应按规范妥善储存，及时交由有资质单位无害化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规范收集妥善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p>	<p>项目废混凝土、沉渣、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不合格产品外售给建筑垃圾回收单位；废机油、废机油桶属于危险废物，目前暂未产生，产生后需签订处置协议，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p>
7	<p>（五）做好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规范各类施工设施废污染防治措施，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做到工地围挡、易扬尘物料堆放覆盖、出入车辆冲洗、路</p>	/

	面硬化、渣土车辆密闭运输。	
8	五、你公司应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及环保“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项目应在实际排放污染物之前取得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建成后应按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自主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向社会公开，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若项目发生重大变化，你公司应依法重新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2024年6月19日申请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 91340100610304220M001Z。

4.4 环境防护距离

本项目综合厂房周边设置环境防护距离为厂界外 50m 范围。根据现场调查可知，项目环境防护距离内无居住区、学校、医院等敏感建筑，满足环境防护距离的要求。项目不涉及居民搬迁问题，同时要求在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新建学校、医院、居住区等敏感项目。



图 4-1 环境防护距离包络线图

表五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监测分析方法

5.1.1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 废气监测分析法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检出限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 $\mu\text{g}/\text{m}^3$

5.1.2 废水

表 5-2 废水监测分析法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检出限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1989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0.01mg/L

5.1.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一

表 5-3 厂界噪声检测分析方法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检出限
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5.2 主要分析仪器

表 5-3 主要分析仪器

序号	监测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出厂编号	仪器编号	检定有效期
1	便携式 pH 计	ST300	B830169056	AHSDP-YQ-51	2024.07.13
2	COD 自动消解回流仪	HCA-101	KX20211029112	AHSDP-YQ-217	2024.10.06
3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800	LEF-1805026	AHSDP-YQ-08	2025.07.01
4	万分之一天平	JJ224BF	162418060176	AHSDP-YQ-14	2025.07.01
5	台式溶解氧仪	JPSJ-605F	630600N0017060021	AHSDP-YQ-21	2025.06.03
6	十万分之一天平	ES-1205A	DTSE1205A18090501	AHSDP-YQ-15	2025.07.01
7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10348206	AHSDP-YQ-267	2025.02.26

5.3 人员能力

参加本次验收监测和实验室分析人员均通过岗前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5.4 废气监测分析过程中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进行流量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附录 C 执行。

5.5 噪声监测质量控制

噪声测量仪器为II型分析仪器。测量方法及环境气象条件的选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仪器使用前、后均经A声级校准器检验，误差确保在±0.5分贝以内。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0.5dB（A），若大于0.5dB（A）测试数据无效。

表 5-4 声级计校核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单位	标准值	校准日期		仪器显示	示值误差	是否合格
声级计	AWA5636	dB(A)	93.8(标准声源)	2024年7月9日	测量前	93.8	0	合格
					测量后	93.9	0.1	合格
				2024年7月10日	测量前	93.9	0.1	合格
					测量后	93.8	0	合格

表六

6.1 验收监测内容

依据环评文本及批复，结合现场勘查结果，确定验收监测内容。本次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三同时”验收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天数
废水	厂区总排口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	四次/天	两天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一个参照点、下风向三个监控点	总悬浮颗粒物	三次/天	两天
噪声	厂界四周	昼、夜噪声	一次/天	两天

6.2 验收监测布点图

本项目验收监测废气及噪声的监测点位见下图。



图6-1 项目噪声、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6.3 固废检查内容

本项目主要有废混凝土、沉渣、废机油、废机油桶、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以及不合格产品。

废混凝土、沉渣、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不合格产品外售给建筑垃圾回收单位；废机油、废机油桶属于危险废物，目前暂未产生，产生后需签订处置协议，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6.4 气象数据

项目大气同步检测气象数据参数见下表：

表 6-2 大气同步检测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天气状况	风向	风速 (m/s)	温度 (°C)	气压 (kPa)
2024 年 7 月 9 日	多云	西	1.6	24.8-32.4	100.1
	多云	西	1.5	25.1-33.1	100.1
	多云	西	1.5	25.2-32.8	100.1
	多云	西	1.5	25.3-32.4	100.1
2024 年 7 月 10 日	多云	西	1.6	25.1-31.9	100.1
	多云	西	1.5	25.4-32.3	100.1
	多云	西	1.5	25.4-32.4	100.1
	多云	西	1.5	25.8-32.1	100.1

表七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于2024年7月9~10日对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进行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本项目为阶段性验收，本次验收产能为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10万m³。根据有关规定，为保证监测结果能正确反映企业正常生产时污染物实际排放状况，要求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负荷的75%以上。对企业的生产负荷进行现场核查，根据企业生产报表。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表7-1 企业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产品名称	产量	2024.7.9	2024.7.10
预拌特种混凝土	设计产量 (m ³ /d)	100000/330	100000/330
	实际产量 (m ³ /d)	230	230
实际生产负荷%		75.9%	75.9%
平均生产负荷%		75.9%	

根据表7-1本次验收期间平均生产负荷大于75%，满足工程验收生产负荷条件要求。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监测时间：2024年7月9日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Q-202406167-1-1 (01)	0.168
	Q-202406167-1-1 (02)	0.185
	Q-202406167-1-1 (03)	0.176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1#	Q-202406167-1-2 (01)	0.235
	Q-202406167-1-2 (02)	0.247
	Q-202406167-1-2 (03)	0.259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2#	Q-202406167-1-3 (01)	0.278
	Q-202406167-1-3 (02)	0.268
	Q-202406167-1-3 (03)	0.294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3#	Q-202406167-1-4 (01)	0.307
	Q-202406167-1-4 (02)	0.298

	Q-202406167-1-4 (03)	0.287
最大排放浓度差值		0.139
标准限值		0.5
达标情况		达标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监测时间：2024年7月10日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Q-202406167-2-1 (01)	0.162
	Q-202406167-2-1 (02)	0.182
	Q-202406167-2-1 (03)	0.174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1#	Q-202406167-2-2 (01)	0.245
	Q-202406167-2-2 (02)	0.251
	Q-202406167-2-2 (03)	0.263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Q-202406167-2-3 (01)	0.275
	Q-202406167-2-3 (02)	0.264
	Q-202406167-2-3 (03)	0.282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Q-202406167-2-4 (01)	0.305
	Q-202406167-2-4 (02)	0.294
	Q-202406167-2-4 (03)	0.317
最大排放浓度差值		0.155
标准限值		0.5
达标情况		达标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无组织最大排放浓度差值为 0.155mg/m³，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的排放限值。

7.2.3 废水监测结果

表 7-4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厂区总排口				日均值 (范围)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样品编号	S-2024 06167- 1-1 (01)	S-202406 167-1-1 (02)	S-202406 167-1-1 (03)			
监测日期：2024年7月9日							
分析	pH (无量纲)	7.2	7.1	7.1	7.1	7.1-7.2	6-9 达标

项目		(18.3 °C)	(18.2°C)	(18.2°C)	(18.2°C)			
	化学需氧量 (mg/L)	73	82	68	60	70.75	420	达标
	悬浮物 (mg/L)	37	35	39	37	37	220	达标
	氨氮 (mg/L)	9.20	8.72	8.46	9.51	8.9725	28	达标
	总磷 (mg/L)	0.36	0.35	0.34	0.37	0.355	4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6.5	25.4	25.0	23.2	25.025	180	达标

表 7-5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厂区总排口				日均值 (范围)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样品编号	S-20240 6167-2- 1 (01)	S-20240 6167-2- 1 (02)	S-202406 167-2-1 (03)	S-2024061 67-2-1 (04)				
监测日期：2024年7月10日								
分析 项目	pH (无量纲)	7.2 (18.2 °C)	7.1 (18.1 °C)	7.1 (18.1°C)	7.1 (18.1°C)	7.1-7.2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72	83	67	62	71	420	达标
	悬浮物 (mg/L)	35	37	35	36	35.75	220	达标
	氨氮 (mg/L)	9.08	8.86	8.21	9.34	8.8725	28	达标
	总磷 (mg/L)	0.33	0.35	0.34	0.32	0.335	4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6.4	29.2	25.8	23.0	26.1	180	达标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废水总排口各因子达到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

7.2.4 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6。

表 7-6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编号	监测点位	2024年7月9日		2024年7月10日	
		昼间 Leq	夜间 Leq	昼间 Leq	夜间 Leq
N1	厂界东侧	53	44	54	44
N2	厂界南侧	51	42	52	40
N3	厂界西侧	52	40	52	40
N4	厂界北侧	55	41	52	42
执行标准		65	55	65	5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p>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区标准限值要求。</p>				
<p>7.3 固体废物处置情况</p>				
<p>本项目主要有废混凝土、沉渣、废机油、废机油桶、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以及不合格产品。</p>				
<p>废混凝土、沉渣、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不合格产品外售给建筑垃圾回收单位；废机油、废机油桶属于危险废物，目前暂未产生，产生后需签订处置协议，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p>				

表八

8 验收监测结论

安徽泰达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7 年 11 月 17 日成立，位于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站北社区东方大道与怀远路交口西北角，2021 年委托安徽启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安徽泰达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由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安徽泰达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建审[2021]12054 号）。2024 年 5 月 15 日名称进行变更，变更为“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2024 年 6 月 19 日申请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40100610304220M001Z，有效期：2024 年 06 月 19 日至 2029 年 06 月 18 日。本次项目于 2022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6 月建成并调试。

环评及批复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新建厂房 4 栋，选购安装生产设备，共建设 2 条混凝土搅拌生产线，5 种产品共用 2 条搅拌线。项目总投资 12000 万元，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 10 万 m³，透水混凝土砖 85 万 m³，混凝土管廊预制件 5 万 m³，隔热保温预制混凝土墙 35 万 m³，混凝土 T 型梁 8 万 m³，同时建设配套其他辅助设施。

根据现场踏勘，目前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主要建成 4 栋厂房，2 条混凝土搅拌生产线以及其他配套设施，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 10 万 m³，且进行调试，并已按照暂行办法公示，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本次对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进行阶段性验收。

本次项目阶段性验收范围包括厂区基础建设、2 条混凝土搅拌生产线以及其他配套设施，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的环保措施等。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9、10 日组织监测人员对该项目排放的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对企业的生产负荷进行现场核查，核查结果满足环保验收监测对生产工况的要求，企业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工况基本稳定。通过对该项目废气监测、废水监测、厂界噪声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得出结论如下。

8.1 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无组织最大排放浓度差值为 0.155mg/m³，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的排放限值。

8.2 废水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废水总排口各因子达到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

8.3 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8.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主要有废混凝土、沉渣、废机油、废机油桶、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以及不合格产品。

废混凝土、沉渣、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不合格产品外售给建筑垃圾回收单位；废机油、废机油桶属于危险废物，目前暂未产生，产生后需签订处置协议，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8.5 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前文分析，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中变动情况统计见下表。

表 8-1 项目变动情况统计一览表

序号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内容	环评中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内容	对环境的影响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性质						
1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新建	新建	无	/	否
规模						
2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	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 10 万 m ³	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 10 万 m ³	无	/	否

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地点						
3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东方大道与怀远路交叉口西北角	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东方大道与怀远路交叉口西北角	无	/	否
生产工艺						
4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 10 万 m ³ ；工艺：计量、搅拌、放料装车、外运	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 10 万 m ³ ；工艺：计量、搅拌、放料装车、外运	无	/	否
环境保护措施						
5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搅拌机清洗废水以及车辆清洗水）及职工生活污水。生产过程中产品搅拌用水，不外排；清洗废水、初期雨水经砂石分离机+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合工序。员工办公生活废水经厂区的污水管网收集后，由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送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	项目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搅拌机清洗废水以及车辆清洗水）及职工生活污水。生产过程中产品搅拌用水，不外排；清洗废水、初期雨水经砂石分离机+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合工序。员工办公生活废水经厂区的污水管网收集后，由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送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	无	/	否
6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	砂、石卸料：封闭	本项目废气主要有汽车	根据	/	否

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p>(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p>	<p>堆场并加盖顶棚，卸料池和砂石堆上方安装旋转式喷淋洒水装置，定期洒水降尘；砂、石布料：封闭，设置喷淋装置，定期洒水抑尘；汽车运输扬尘：车辆封闭，轮胎清洗，场地硬化，洒水抑尘；水泥、粉煤灰、矿渣粉筒仓顶呼吸孔进料：每个筒仓顶部安装1套脉冲袋式除尘器装置，经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接入各自生产线配套的搅拌机脉冲袋式除尘器，经搅拌机3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筒仓共设置12套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为99%，搅拌机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为99.7%；搅拌机搅拌废气：项目2条混凝土搅拌线各设置1套脉冲袋式除尘器，共设置2套脉冲袋式除尘器，合并1根35m排气筒(DA001)排放，单个风量为10000m³/h，除尘效率99.7%</p>	<p>运输扬尘、砂石卸料粉尘、筒仓顶呼吸孔在进料时产生的粉尘、搅拌机搅拌粉尘等</p> <p>①汽车运输扬尘、砂石卸料粉尘：本项目设置密闭的砂、石堆场，内部采用全自动无人布料，料仓外部设置进料口，进料口上加盖顶棚，并在上方安装喷淋洒水装置，定期洒水降尘；厂区地面进行硬化，厂区地面经常清扫和洒水，保持一定的湿度，水泥、粉煤灰采用罐车运输，砂、石运输车辆全封闭，厂区设置2台全自动洗车机，运输车辆进出厂区进行冲洗，严禁汽车超载超速。</p> <p>②水泥、粉煤灰、矿渣粉筒仓顶呼吸孔在进料时产生的粉尘：项目粉状原料均采用筒仓储存，厂区2条生产线共有12个粉料筒仓(包括水泥筒仓8个、粉煤灰筒仓2个、矿渣粉筒仓2个)，高度均为32m。每个筒仓仓顶呼吸孔均有一台强制式脉冲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项目筒仓呼吸孔粉尘经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p> <p>③搅拌机搅拌粉尘：搅拌站密闭，项目2条混凝土搅拌线各设置1套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直接排放。</p>	<p>现实情况，筒仓无法合并1根排气筒排放，由各自的仓顶除尘器处理后，排放。搅拌站密闭，项目2条混凝土搅拌线各设置1套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直接排放。</p>		
7	<p>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p>	<p>采用降噪，厂房隔声</p>	<p>合理布设、减振安装、建筑隔声和距离衰减</p>	<p>无</p>	<p>/</p>	<p>否</p>

8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水泥浆及杂物、废混凝土、沉渣和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生产中；废离子交换树脂收集暂存交由物资回收公司处理；废机油桶、废机油、废油渣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合格产品外售给建筑垃圾回收单位。	项目废混凝土、沉渣、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不合格产品外售给建筑垃圾回收单位；废机油、废机油桶属于危险废物，目前暂未产生，产生后需签订处置协议，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阶段性验收	/	否
---	---	---	---	-------	---	---

根据现场勘查、核实，并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内容可知，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的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基本一致，本项目无重大变动，可纳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8.5 建议

- 1、加强生产和环保管理，保证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避免污染事故的发生。
- 2、积极做好生产固废的回收暂存工作，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进一步规范危险废物暂存场所的建设。
- 3、加强公司的环保建设和监督管理职能，提高工作人员的理论及操作水平、岗位培训，进一步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和日常维护，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填表人：侯栓成

项目经办人：侯栓成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					建设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东方大道与怀远路口西北角					
	行业类别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 10 万 m ³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 10 万 m ³		环评单位	安徽启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机关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环建审[2021]1205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12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20.8		所占比例(%)	2.67%				
	实际总投资(万元)	5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0		所占比例(%)	4%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160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Nm ³ /h)		/		年平均工作日(h/a)	2640					
运营单位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100610304220M		验收时间	2024.7.9-2024.7.10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控 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0.38	—	—	—	—	—
	烟尘(粉尘)	—	—	—	—	—	—	1.73	—	—	—	—	—
	VOC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0.89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 = (6) - (8) - (11)，(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 1、环评批复
- 2、固定污染源登记回执
- 3、项目生产日报表
- 4、现场照片
- 5、检测报告

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件 1：环评批复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安徽泰达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绿色新型 建材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环建审〔2021〕12054号

安徽泰达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项目代码：2020-340163-41-03-036910）等相关材料收悉。经现场勘察、专家评审、资料审核，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拟建于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大道与怀远路交口西北角。项目用地面积 13554.8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 4 栋厂房、2 条混凝土搅拌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建成后可形成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 10 万立方米、透水混凝土砖 85 万立方米、混凝土管廊预制件 5 万立方米、隔热保温预制混凝土墙 35 万立方米及混凝土 T 型梁 8 万立方米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 1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20.8 万元。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条“本法所称环境影响评价，是指对规划和建设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进行跟踪监测的方法与制度。”及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接受委托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单位对其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承担相应责任。”之规定，你公司及安徽启晨环境科技有限公



司应严格履行各自职责。

三、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及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导致的不利生态环境影响可以得到一定减缓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总体评价结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四、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水环境保护，项目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软水制备排水、清洗废水和蒸汽冷凝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汇同软水制备排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机+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合工序；蒸汽冷凝水经“两级隔油池+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混凝土拌合工序。根据环评文件要求，本项目建设一个容积为 200 立方米的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初期雨水，收集的初期雨水经“砂石分离机+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合工序。

（二）全面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废气主要为卸料工序粉尘、布料工序粉尘、筒仓进料工序粉尘、搅拌工序粉尘、车辆运输工序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卸料工序粉尘、布料工序粉尘通过喷淋装置定期洒水降尘；筒仓进料工序粉尘经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1#~12#）处理后汇同搅拌工序粉尘引入脉冲袋式除尘器（13#、14#）处理，达标后由 1 根 35 米排气筒（DA001）排放；车辆运输工序粉尘采取车辆封闭、轮胎清洗等降尘措施；天然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尾气达标后由 8 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项目需加强废气收集，生产车间整体封闭，筒仓位于全封闭的搅拌楼内，生产线、原辅材料放置于封闭厂房内。根据环评文件要求，本项目生产车间周边设置 50 米环境保护距离。

(三)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高噪声源，并采取减振、消声、隔声等措施实施噪声治理，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四) 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分别处置。废机油桶、废机油、废油渣等危险废物应按规范妥善储存，及时交由有资质单位无害化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规范收集妥善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五) 做好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规范各类施工设施废污染防治措施，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做到工地围挡、易扬尘物料堆放覆盖、出入车辆冲洗、路面硬化、渣土车辆密闭运输。

(六) 有关本项目的其他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按《报告表》相关要求进行落实。

五、你公司应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及环保“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项目应在实际排放污染物之前取得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建成后应按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自主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向社会公开，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若项目发生重大变化，你公司应依法重新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六、环评执行标准

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颗粒物排放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中表1和表2的排放限值；锅炉燃烧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17-2014）中表3中锅炉特别排放限值及《合肥市燃气锅炉（设施）低氮改造工作方案》（合达办〔2019〕13号）中关于氮氧化物的要求。



西、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东、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区标准。

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修订版）的有关规定。



4、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分别处置。废液压油、废机械油、废乳化液、隔油池废液等属危险废物，按规范进行厂内暂存，及时交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一般固体废弃物尽量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处置。

5、有关本项目的其他环境影响的减缓措施，按环评文件要求认真落实。

三、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项目竣工后，按规定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四、环评执行标准

1、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地表水二十埠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V类标准；

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类区标准。

2、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北厂界噪声执行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其余厂界噪声执行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2013修订版)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2013修订版)的有关规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日



附件 2：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40100610304220M001Z

排污单位名称：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站北社区东方大道与怀远路交口西北角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610304220M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4年06月19日

有效期：2024年06月19日至2029年06月18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3：项目生产日报表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日报表（2024.7.9）

序号	产品	单位	产量
1	预拌特种混凝土	m ³ /d	230
备注			

盖章：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日报表（2024.7.10）

序号	产品	单位	产量
1	预拌特种混凝土	m ³ /d	230
备注			

盖章：

附件 4：现场照片



进料口上方喷淋设施



料仓进料口



三级沉淀池



砂石分离机



全自动洗车机





初期雨水池

附件 5：检测报告



191212051440

检测报告

No：【尚德谱】BG-202406167

项目名称 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

受检单位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7月22日



检测报告说明

- 一、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
- 二、任何对于检测报告的涂改、增删和骑缝章不完整均视作无效。
- 三、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 四、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五、本报告非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有我公司加盖报告专用章予以确认。
- 六、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

本机构通讯资料：

单位名称：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地址：合肥市高新区潜水东路 15 号

电话：0551-65356500

传真：0551-65356500

邮政编码：230088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BG-202406167

一、项目概况

受检方(名称)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		
监测类别	验收监测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废水、噪声	样品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场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样 <input type="checkbox"/> 自送样
监测日期	2024年7月9日-7月10日	分析日期	2024年7月9日-7月16日

二、检测内容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天数
废水	厂区总排口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	四次/天	两天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一个参照点、下风向三个监控点	总悬浮颗粒物	三次/天	两天
噪声	厂界四周	昼、夜噪声	一次/天	两天

三、主要分析仪器

序号	监测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出厂编号	仪器编号	检定有效期
1	便携式 pH 计	ST300	B830169056	AHSDP-YQ-51	2024.07.13
2	COD 自动消解回流仪	HCA-101	KX20211029112	AHSDP-YQ-217	2024.10.06
3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800	LEF-1805026	AHSDP-YQ-08	2025.07.01
4	万分之一天平	JJ224BF	162418060176	AHSDP-YQ-14	2025.07.01
5	台式溶解氧仪	JPSJ-605F	630600N0017060021	AHSDP-YQ-21	2025.06.03
6	十万分之一天平	ES-1205A	DTSE1205A18090501	AHSDP-YQ-15	2025.07.01
7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10348206	AHSDP-YQ-267	2025.02.26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BG-202406167

四、分析方法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检出限
1	pH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
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3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4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1989	4mg/L
5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6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0.01mg/L
7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 μ g/m ³
8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五、检测结果

表5-1-1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厂区总排口				
	样品编号	S-202406167 -1-1 (01)	S-202406167 -1-1 (02)	S-202406167 -1-1 (03)	S-202406167 -1-1 (04)
监测日期：2024年7月9日					
分析项目	pH (无量纲)	7.2 (18.3℃)	7.1 (18.2℃)	7.1 (18.2℃)	7.1 (18.2℃)
	化学需氧量 (mg/L)	73	82	68	60
	悬浮物 (mg/L)	37	35	39	37
	氨氮 (mg/L)	9.20	8.72	8.46	9.51
	总磷 (mg/L)	0.36	0.35	0.34	0.37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6.5	25.4	25.0	23.2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BG-202406167

表5-1-2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厂区总排口			
样品编号		S-202406167 -2-1 (01)	S-202406167 -2-1 (02)	S-202406167 -2-1 (03)	S-202406167 -2-1 (04)
监测日期: 2024年7月10日					
分析项目	pH (无量纲)	7.2 (18.2℃)	7.1 (18.1℃)	7.1 (18.1℃)	7.1 (18.1℃)
	化学需氧量 (mg/L)	72	83	67	62
	悬浮物 (mg/L)	35	37	35	36
	氨氮 (mg/L)	9.08	8.86	8.21	9.34
	总磷 (mg/L)	0.33	0.35	0.34	0.32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6.4	29.2	25.8	23.0

表5-2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统计表

监测日期	天气状况	风向	风速 (m/s)	温度 (℃)	气压 (kPa)
2024年7月9日	多云	西	1.6	24.8-32.4	100.1
	多云	西	1.5	25.1-33.1	100.1
	多云	西	1.5	25.2-32.8	100.1
2024年7月10日	多云	西	1.5	25.3-32.4	100.1
	多云	西	1.6	25.1-31.9	100.1
	多云	西	1.5	25.4-32.3	100.1
	多云	西	1.5	25.4-32.4	100.1
2024年7月10日	多云	西	1.5	25.8-32.1	100.1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BG-202406167

表5-3-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监测时间: 2024年7月9日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Q-202406167-1-1 (01)	0.168
	Q-202406167-1-1 (02)	0.185
	Q-202406167-1-1 (03)	0.176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1#	Q-202406167-1-2 (01)	0.235
	Q-202406167-1-2 (02)	0.247
	Q-202406167-1-2 (03)	0.259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Q-202406167-1-3 (01)	0.278
	Q-202406167-1-3 (02)	0.268
	Q-202406167-1-3 (03)	0.294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Q-202406167-1-4 (01)	0.307
	Q-202406167-1-4 (02)	0.298
	Q-202406167-1-4 (03)	0.287

表5-3-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监测时间: 2024年7月10日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Q-202406167-2-1 (01)	0.162
	Q-202406167-2-1 (02)	0.182
	Q-202406167-2-1 (03)	0.174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1#	Q-202406167-2-2 (01)	0.245
	Q-202406167-2-2 (02)	0.251
	Q-202406167-2-2 (03)	0.263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Q-202406167-2-3 (01)	0.275
	Q-202406167-2-3 (02)	0.264
	Q-202406167-2-3 (03)	0.282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Q-202406167-2-4 (01)	0.305
	Q-202406167-2-4 (02)	0.294
	Q-202406167-2-4 (03)	0.317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BG-202406167

表 5-4-1 噪声检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Leq dB (A)

声校准仪型号		AWA6021A	声校准仪编号	AHSDP-YQ-150	校准结果	93.8
监测时间		2024年7月9日				
编号	点位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侧	53		44		
N2	厂界南侧	51		42		
N3	厂界西侧	52		40		
N4	厂界北侧	55		41		

表 5-4-2 噪声检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Leq dB (A)

声校准仪型号		AWA6021A	声校准仪编号	AHSDP-YQ-150	校准结果	93.8
监测时间		2024年7月10日				
编号	点位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侧	54		44		
N2	厂界南侧	52		40		
N3	厂界西侧	52		40		
N4	厂界北侧	52		42		

报告编制: 李萍

报告审核: 李俊

报告签发: 李俊

日期: 2024.7.22

日期: 2024.7.22

日期: 2024.7.22



六、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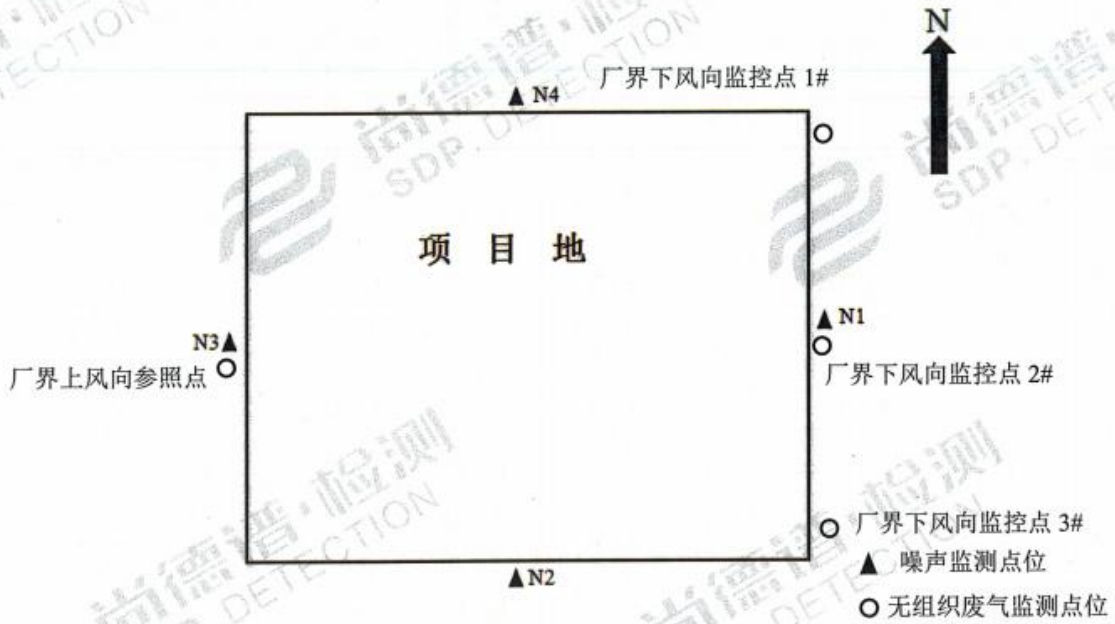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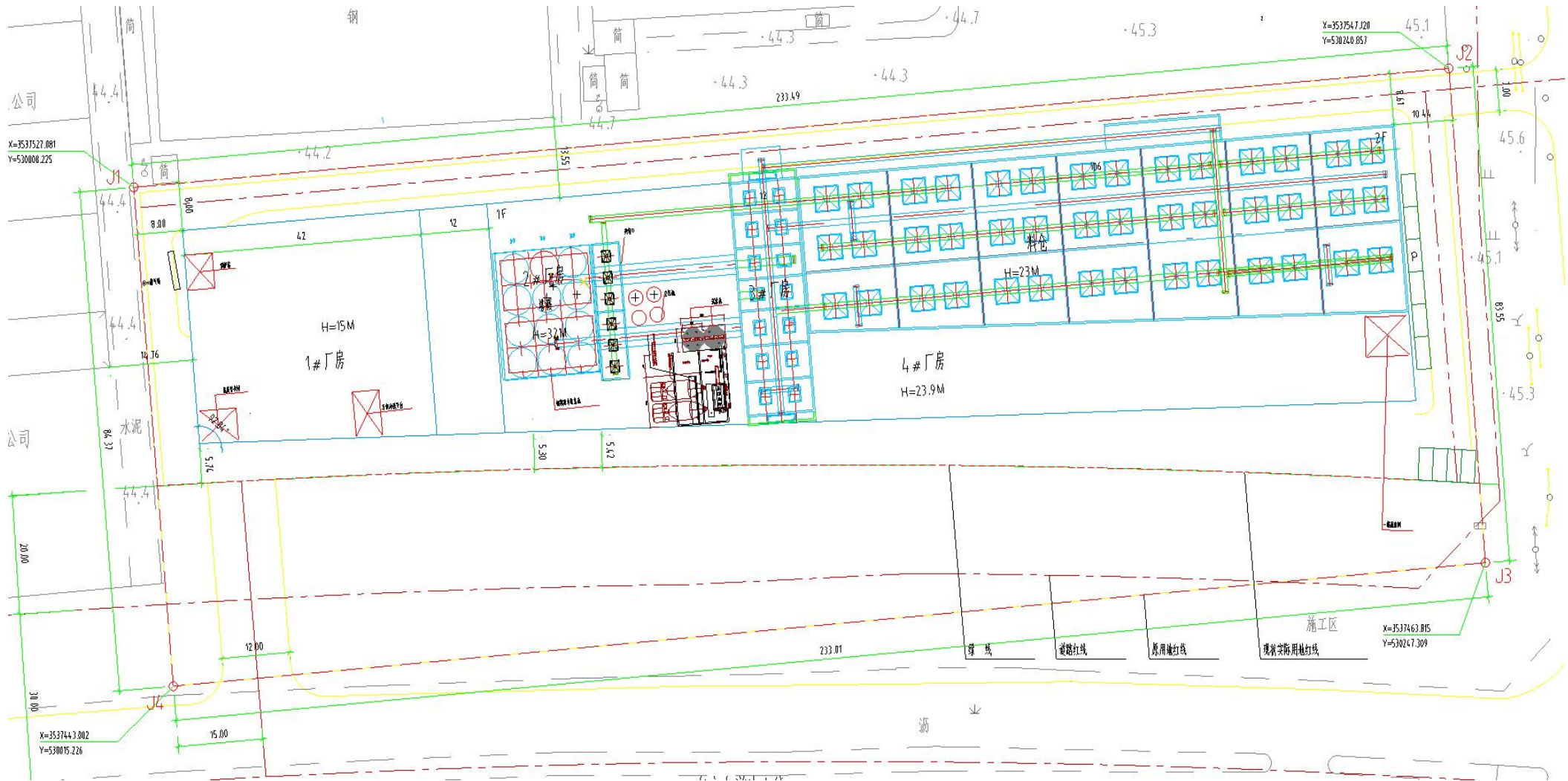


图 6-1 无组织废气及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第二部分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7月23日，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根据《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东方大道与怀远路交口西北角，项目总投资50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200万元。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安徽泰达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于1997年11月17日成立，位于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站北社区东方大道与怀远路交口西北角，2021年委托安徽启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安徽泰达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11月26日由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安徽泰达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建审[2021]12054号）。2024年5月15日名称进行变更，变更为“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2024年6月19日申请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40100610304220M001Z，有效期：2024年06月19日至2029年06月18日。本次项目于2022年4月开工建设，2024年6月建成并调试。

环评及批复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新建厂房4栋，选购安装生产设备，共建设2条混凝土搅拌生产线，5种产品共用2条搅拌线。项目总投资12000万元，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10万 m^3 ，透水混凝土砖85万 m^3 ，混凝土管廊预制件5万 m^3 ，隔热保温预制混凝土墙35万 m^3 ，混凝土T型梁8万 m^3 ，同时建设配套其他辅助设施。

根据现场踏勘，目前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主要建成4栋厂房，2条混凝土搅拌生产线以及其他配套设施，年产预拌特种混凝土10万 m^3 ，且进行调试，并已按照暂行办法公示，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本次对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进行阶段性验收。

（三）验收范围

本次项目阶段性验收范围包括厂区基础建设、2条混凝土搅拌生产线以及其他配套设施，

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的环保措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阶段性）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保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本项目废气主要有汽车运输扬尘、砂石卸料粉尘、筒仓顶呼吸孔在进料时产生的粉尘、搅拌机搅拌粉尘等

①汽车运输扬尘、砂石卸料粉尘：本项目设置密闭的砂、石堆场，内部采用全自动无人布料，料仓外部设置进料口，进料口上加盖顶棚，并在上方安装喷淋洒水装置，定期洒水降尘；厂区地面进行硬化，厂区地面经常清扫和洒水，保持一定的湿度，水泥、粉煤灰采用罐车运输，砂、石运输车辆全封闭，厂区设置2台全自动洗车机，运输车辆进出厂区进行冲洗，严禁汽车超载超速。

②水泥、粉煤灰、矿渣粉筒仓顶呼吸孔在进料时产生的粉尘：项目粉状原料均采用筒仓储存，厂区2条生产线共有12个粉料筒仓（包括水泥筒仓8个、粉煤灰筒仓2个、矿渣粉筒仓2个），高度均为32m。每个筒仓仓顶呼吸孔均有一台强制式脉冲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项目筒仓呼吸孔粉尘经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直接排放。

③搅拌机搅拌粉尘：项目2条混凝土搅拌线各设置1套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直接排放。

2、废水：本项目实施后，项目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搅拌机清洗废水以及车辆清洗水）及职工生活污水。生产过程中产品搅拌用水，不外排；清洗废水、初期雨水经砂石分离机+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合工序。员工办公生活废水经厂区的污水管网收集后，由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送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

3、噪声：项目建成后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转和车辆运输产生的噪声，经过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和减振等措施后对周边区域声环境影响很小。

4、固体废物：本项目主要有废混凝土、沉渣、废机油、废机油桶、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以及不合格产品。

废混凝土、沉渣、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不合格产品外售给建筑垃圾回收单位；废机油、废机油桶属于危险废物，目前暂未产生，产生后需签订处置协议，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气: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 颗粒物无组织最大排放浓度差值为 $0.155\text{mg}/\text{m}^3$, 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 的排放限值。

2、废水: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 厂区废水总排口各因子达到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 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的3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主要有废混凝土、沉渣、废机油、废机油桶、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以及不合格产品。

废混凝土、沉渣、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 不合格产品外售给建筑垃圾回收单位; 废机油、废机油桶属于危险废物, 目前暂未产生, 产生后需签订处置协议, 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 经认真讨论, 认为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 主要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 均能实现达标排放, 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

1、加强全厂环境管理工作, 确定专人负责操作和维护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切实保证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 健全运行管理记录。

2、进一步规范固废管理, 加强固体废物在厂区内暂存以及运输过程中的环境管理。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3日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纳入初步设计，环保设施设计符合环保设计规范要求，未编制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环保设施纳入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阶段性）主体工程运行正常，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积极落实有关环保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根据国务院令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保护部【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 日对建成的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阶段性）的主体工程及其配套设施进行验收，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在对该项目技术资料查阅和现场勘查的基础上编制了《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型建材制造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作为现场监测的依据。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9、10 日组织监测人员对该项目排放的废气、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对项目建设情况及环保制度落实情况进行了检查，在对监测、检查结果进行认真分析和整理的基础上，编制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保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项目由企业主要负责人负责环境管理，包括对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的管理，确保各项环保工作的正常开展；保管项目的所有设备、工艺及各项技术资料，方便日常使用和查询。建立相关环境管理制度。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无。

(3) 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未设置专门环境监测实验室，目前委托第三方进行日常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无

(2) 环境保护距离

项目设置 50m 环境保护距离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三、整改工作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未进行整改，验收监测期间未进行整改，基本符合竣工验收监测条件。

安徽合泰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3日



